

## 第十四屆第十六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

二、開會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208 號 5 樓（本公司會議室）

三、主 席：洪董事長 振攀先生 記錄：許錦碧

四、出席董事：洪振攀、蔡永興（洪振攀代）、陳必全、林添進、洪健峰、  
廖淑芬（洪健峰代）、林銘桐、林明俊、林靜雯共計 9 席。

列 席：稽核：蔡健興

五、報告事項：

（一）上次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詳如附件一）

（二）重要業務及財務報告：

1. 業務報告

本公司 112 年 1 月至 2 月營業狀況報告（詳如附件二）。

2. 財務報告

（1）本公司 112 年 1 月至 2 月公司自結財務狀況報告（詳如附件三）。

（2）本公司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之背書保證責任總額、資金貸與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報告（詳如附件四）。

（3）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銀行授信額度報告（詳如附件五）。

（三）本公司提升自行編制財務報告能力之計劃執行進度報告（詳如附件六）。

（四）本公司提報母公司及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計畫及進度表（附件七）。

（五）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本公司 111 年 12 月份至 112 年 1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詳如附件八）。

（2）蘇州彬台公司有關應收帳款及庫存材料之處理追蹤報告。

（六）111 年董事成員、整體董事會績效及功能性委員會考核自評報告（詳如附件九）。

（七）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待董事會通過承認財報後，詳如附件十）。

六、承認及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承認及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承認及討論事項：（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

###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案，提請討論。(審計委員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

(二)上開財務報表，併同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福銘以及徐聖忠會計師擬出具之查核報告書稿(詳附件十一)，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謹提請董事會討論及決議通過後，提請 112 年股東常會承認之。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營業報告書案(含 111 年度營業報告與 112 年營業計劃)，提請討論。(審計委員會提)

說明：(一)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 12 條規定，本公司之當年度營業計劃應提董事會討論。

(二)依公司法第 20 條規定，公司每屆會計年度終了，應將營業報告書(詳如附件十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三)本公司營業報告書已編製完成，提請討論。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討論。(審計委員會提)

說明：(一)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24 條規定自行檢查，並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詳如附件十三)，俟經董事會通過後並刊登於股東會年報。

(二)本次內部控制自行檢查審查期間為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敬請討論。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四案】

案由：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提請討論。(審計委員會提)

說明：(一)依「國際會計師道德準則委員會(International Ethics Board of Accountants, IESBA) 修訂之規範」辦理。

(二)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本案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討論(附件十四)。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擬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案，提請討論。(審計委員會提)

說明：(一)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9 條規定，公司應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

(二)本公司 111 年度所聘任之簽證會計師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廖福銘與徐聖忠會計師。

(三)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業依其國際總部要求，每年辦理獨立性評估管理政策，對執業會計師及雇用人員每年均要求需自我申報與客戶之「超然獨立聲明」，本公司已取得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審計會計師超然獨立聲明」(詳如附件十五)。該聲明書規定會計師、審計人員皆應遵守獨立性之規範，以維持其查核簽證之超然獨立及公正性。

(四)另依本公司內部自行評估就所聘任之簽證會計師並未擔任本公司之董事，也非本公司之股東，亦未在本公司支薪，且與本公司非利害關係人，應符合獨立性之相關規範。

(五)敬請討論。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六案】

案由：本公司 111 年度盈虧撥補案，提請討論。(審計委員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擬具 111 年度之盈虧撥補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4,163,601
本年度稅後淨損		(20,870,94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1,907,51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註一)		14,164,408
期末累積虧損		(635,421)

註一：根據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規定：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且不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投資國外子公司	(25,342,7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投資擎邦	31,265,839
期末其他權益餘額	5,923,097
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金額	0
上期特別盈餘公積餘額	(14,164,408)
本年度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金額	14,164,408
期末特別盈餘公積餘額	0

(二)提請 討論。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七案】

案由：決定召開 112 年股東常會時間、地點、議事內容及股東提案暨受理場所案，提請討論。

說明：112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擬案如下，敬請討論：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二)地點：台北市濟南路一段 2-1 號 4 樓(台大校友聯誼社)

(三)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期間為 112 年 5 月 2 日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

(四)召集事由：

壹、報告事項：

一、111 年度營業概況及 112 年營業計劃報告。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 11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三、111 年度對外背書保證辦理情形報告。

四、111 年度投資大陸地區事業報告。

五、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貳、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承認。

二、本公司 111 年度盈虧撥補表案，提請承認。

參、討論事項：

肆、選舉事項：

改選本公司第十五屆董事及獨立董事，提請選舉。

伍、其他議案：

解除本次股東常會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提請討論。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

(五)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本公司擬於 112 年 4 月 12 日起至 112 年 4 月 24 日止，受理持股 1% 以上之股東就本次股東常會之提案，凡有意提案之股東，請於上述期間依規定辦理股東提案手續，並敘明聯絡人及方式，以備董事會回覆結果；受理提案處所：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208 號 5 樓；電話：02-87511222)。未盡事宜爰依公司法等相關法令予以辦理。

(六)本次股東常會相關作業排程(詳如附件十六)。

(七)提請討論。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八案】

案由：改選第十五屆現任董事、獨立董事，提請 公決。

說明：(一)本公司本屆(第十四屆)董事、獨立董事任期至 112 年 6 月 23 日屆滿，茲因原董事任期屆滿日期與年度股東常會日期相近，擬請第十四屆各董事及獨立董事任期延長至本年度股東常會選舉完成時同時解任之。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本次改選第十五屆董事 9 人(其中包含獨立董事 3 人)，並於股東常會後由新選任之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

(三)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規定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四)新任董事及獨立董事自選任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自 112 年 6 月 30 日起至 115 年 6 月 29 日止，提請 核議。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九案】

案由：本公司一一二年度股東常會受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及受理處所，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規定，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與應選名額、其受理處所及其他必要事項，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二)股東常會日期：112 年 6 月 30 日。

(三)應選名額：董事六名、獨立董事三名。

(四)提名受理期間：自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至民國 112 年 4 月 24 日止。

(五)提名受理處所：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會部(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208 號 5 樓；電話：02-87511222)。

(六)本案於董事會通過後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規定辦理相關之公告。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十案】

案由：本公司提名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提請 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將於 112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六席、獨立董事三席，董事會之擬提名候選人名單(詳見附件十七)：

(二)本案經董事會通過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後，並授權財會部在本公司公告之董事及獨立董事提名期間，依據公開資訊觀測站規範，辦理相關公告提名之申報作業。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一案】

案由：解除本次股東常會新選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謹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相關規定辦理。

(二)茲因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惟由其參與經營，對本公司多角化之發展有益，為營運策略上之需求，借助其專才與相關經驗，並在不損及公司利益下，擬提請同意解除董事為自己或他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其競業之限制。

(三)第十五屆改選且新任董事兼任其他公司職務，將於 112 年 6 月 30 日股東會現場當場說明。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二案】

案由：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提請 討論案。

說明：(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12 月 1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617581 號函及第 1110361758 配合臺證治理字第 11100243661 號、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1100730371 號，配合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計畫項目修正條文。

(二)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八)。

(三)提請 討論。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下午四時三十五分。

主席：洪振攀



記錄：許錦碧

